

公 示

按照《长春市畜牧业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工作管理办法》和《长春市畜牧业行业小微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标准》的通知（长牧字〔2017〕28号）的有关规定，经长春市畜牧业管理局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委员会审定，拟授予吉林正大实业有限公司为畜牧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单位，现予以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公示期间，如发现申报企业存在瞒报事故、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的，将依规定取消其申报资格。

对公示企业有异议的，请于公示之日起7日内将有关书面材料寄（或传真）到长春市畜牧业管理局畜牧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处。单位反映情况要加盖公章，个人反映情况要用真实姓名并提供联系方式，以方便核实。

联系人：王亚晶

联系电话（传真）：0431-88777515

地址：长春市南关区市府北路长春市政务服务中心408室

邮编：130022

